

## 李贺《李凭箜篌引》试读

唐代李贺，是位浪漫主义诗人。人们称李白为“诗仙”，杜甫为“诗圣”，而称李贺为“诗鬼”。他一生不得志，27岁即逝世。毛主席对他的诗很赞赏，说：“李贺诗很值得一读。”

笔者读到李贺的《李凭箜篌引》，觉得特别奇妙。细细玩味后，写了一点体会，希望得到读者斧正。这是《李凭箜篌引》原文：

吴丝蜀桐张高秋，空山凝云颓不流。

江娥啼竹素女愁，李凭中国弹箜篌。

昆山玉碎凤凰叫，芙蓉泣露香兰笑。

十二门前融冷光，二十三丝动紫皇。

女娲炼石补天处，石破天惊逗秋雨。

梦入神山教神妪，老鱼跳波瘦蛟舞。

吴质不眠倚桂树，露脚斜飞湿寒兔。

李贺的这首诗，可以代表他的风格。李贺诗所以能流传千古，除了想象奇丽和语言奇绝外，或许是由于李贺的心声在他的诗里回响。

从内容上看，这首诗是描写李凭这位音乐家的。

头六句是说：李凭在暮秋时分，大概又是在晚上，弹起箜篌来，其乐声缥缈绝妙，使天空的行云为之凝驻，使江娥（湘水女神）泪洒竹

上，使素女（传说中的音乐女神）忧愁。那乐声时而清脆，像昆山上的美玉碎裂；时而圆润，像凤凰鸣叫一样；时而惨淡，如芙蓉（莲花）在啜泣；时而雅丽，如香兰在轻笑。（作者注：吴丝，指箜篌用吴地的蚕丝做弦；蜀桐，指箜篌用蜀地的桐木做琴身。意思是说箜篌的材料都是高贵的。）

接着的四句，是描写弹到热烈之时，乐声可以使京都全城的寒冷为之融化，可以感动至高无比的上皇。弹到绝妙之处，那声音犹如惊天破石，引出一阵秋雨。（作者注：“十二门前”，指当时长安有十二城门；“二十三丝”，指箜篌有二十三根弦。）

最后四句，李贺激动地写道：李凭这位音乐家的技艺竟达到惊人的高度，他能使人觉得李凭并非在人间，而是在仙境里，就连善于弹奏箜篌的神妪也自愧不如，她也在虚心聆听指教。就在同一时刻，李凭的乐声由人间而天上，直弹得江海中的鱼龙为之涌波、舞蹈，月宫里的吴刚也不想睡眠，任那深夜的露水把他身边的玉兔湿透。

以上是按诗句的顺序写的粗浅体会，下面还想斗胆谈谈这首诗的几个特点。

### 一、真景和幻景交融。

有人认为，李贺这首诗所写“凝云”“秋雨”等都是真景，所谓“当是初弹之时，凝云满空；继之而秋雨骤作，泊乎曲终声歇，则露气

已下，朗月在天，皆一时实景也。”

李凭弹箜篌之时，到底有无“凝云”和“秋雨”，谁也不知道。因为李凭没说。那么，评论者的根据是什么呢？只能是《李凭箜篌引》这首诗吧。如果当时无此真景，而评论者竟肯定有，那就是说李贺在描写乐声惊人的同时，又为人们描绘出一幅奇景来。这奇景本来虚幻，而人们却认为是真景。这是多么超群的妙笔！如果当时有此真景，而李贺对乐声的想象又恰恰同真景相吻合，使得真景即幻景，幻景即真景，结合得天衣无缝。这又是何等惊人的神思！

### 二、比喻曲折而新巧。

此诗运用比喻十分曲折，一般人觉得毫无相似之处的两种事物，经李贺的妙笔一点，竟百依百顺地结合在一起了。如“昆山玉碎凤凰叫，芙蓉泣露香兰笑”。“昆山玉碎”比喻声乐的清脆，“凤凰叫”比喻乐声的圆润，这已经是奇妙的比喻了，但这样的比喻前人也有先例，尚不能谓之独特。然而用“芙蓉泣露”比喻乐声的惨淡，用“香兰笑”比喻乐声的雅丽，却是空前绝唱了。莲花滴露，可以比喻美人流泪；香兰初放，可以比喻妙女微笑。这是就事物的形状说的，确有类似之处。可李贺竟然用此比喻声音，却是为何？原来，“昆山玉碎凤凰叫”，是描写乐声之高亢；“芙蓉泣露香兰笑”，是描写乐声之微弱。世界上

最微弱的声音在哪里呢？微弱的声音易找，微弱而又美妙的声音却是难得。李贺终于呕心沥血为我们找到了，那就是莲花滴露的声音，那就是香兰初放的声音。可是，人们要说：莲花和香兰何以能够有声音呢？且慢，诗人已把它们比作人了：美人低泣和妙女轻笑，难道没有声音吗？诗人就是这样运用曲折的比喻，使我们听到了在现实中无法听到的声音。

### 三、诗如其人。

李贺一生怀才不遇，他对当时混乱现实极为不满，加之身受各种打击，所以心悸悲郁万分。但他又不甘心虚度一生，便决心在艺术上开创他的世界。

《李凭箜篌引》这首诗，李贺用心血浇灌李凭的箜篌，使之发出惊动天地的乐声，这乐声就是诗人的心声啊！然而在当时的人间却不见知音！由是观之，李贺虽是在描写乐声的绝妙，更是在述说自己虽有此绝世惊人的艺术，在当时的人间竟无知音，岂不十分可叹！写诗能把自己写进去，而读者却又不能直接发现，实在难得。这就是所谓诗如其人了！

文/李淑章



## 闲话“白眼狼”

### ◎文化趣谈

汉语有的词初看感觉没什么特别，可越琢磨越有味道，譬如“白眼狼”这个词。

狼以生性凶狠而著称，一直被视为凶残冷血的象征，也就是不通人性。而在群狼中，尤以长着吊白眼的狼最凶狠；吊白眼指外眼角上吊，眼球黑少白多，给人凶光炯炯的感觉，此种狼即白眼狼也。近代学者戈革的一阕鹧鸪天《自首》曰：“拜鞠年年为底忙？埋头嚼饭译文章。一生不戴乌纱帽，半路常逢白眼狼。书问世，印出洋人人来索嫁衣裳。有时也似蝇无首，撞了

南墙撞北墙。”词写得十分风趣，把白眼狼的底儿都翻出来了。戈革将已流传的民间俗语化用入词，让这一俗语更广泛地进入书面文学视野。

现在，白眼狼多用来形容那些忘恩负义、过河拆桥、恩将仇报的人。纵观历史，能称为白眼狼的人不少，我以为最著名的大约当属吕布了。这位三国第一名将，虽武艺了得，但人品委实不怎么样。《三国演义》里讲，吕布先后拜丁原、董卓为干爹，但为了利益和美色，竟然手刃干爹。白门楼吕布被擒之后，他恬不知耻要拜曹操当干爹。曹操有些心动，问刘备如何，刘备说：

“君不见丁原、董卓之事乎？”曹操果断处死了吕布。在《三国志·魏书》中，曹操称吕布道：“狼子野心，诚难久养，非卿莫能究其情也。”

说到著名的白眼狼，除了吕布，南北朝的侯景和唐朝的安禄山也不遑多让。侯景先后臣事东魏、西魏和南梁，他发动侯景之乱，把南朝锦绣江山搅了个天翻地覆。再看安禄山，他受唐玄宗宠信，曾经权势熏天，但一场安史之乱彻底葬送了开元盛世。这两位堪称标准的白眼狼。

古人虽没有白眼狼这个称谓，却有一个十分近似的中山狼称号。所谓中山狼，说的就是东郭先生遇

到的那头恶狼。为什么叫中山狼呢？这跟故事发生的背景有关。晋国大夫赵简子在中山狩猎，追击这头狼，以地名称之为中山狼。这背后还有故事，中山这里有个中山国，是游牧民族鲜虞人建立的，在燕赵之间。中山国对晋国和后来的赵国、魏国、燕国都有威胁。因为游牧民族多以狼为图腾，所以中原诸国称中山国为中山狼。

问题来了，为何中山狼没能替代白眼狼呢？中山国出现在春秋战国时期，历史太过久远，多数人对它的印象没那么深刻。相较而言，白眼狼则十分形象，更容易让老百姓记住。（据《西安晚报》）